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生醫園區分院
心血管中心院聘護理師簡則

單位	心血管中心	
職稱	院聘護理師	
名額	1名	
工作內容	<p>工作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心臟超音波檢查及生理功能室檢查業務 2. 支援休假、加班或緊急出勤影響之各項上班時間業務 3. 心導管相關醫療與行政業務及分擔緊急到院勤務 4.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p>薪資待遇:41,000~47,000 元。</p>	
甄選資格	性別	不拘
	資歷	具備五年以上相關經驗者
應徵證件	個人	護理師證書
	學歷	大學以上護理學系相關科系畢業證書
	證照	具 ACLS、相關超音波證照尤佳
	其他	熟悉基本電腦操作
報名注意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報名日期：自公告起至109年9月15日中午12時止（逾期、資料登載不完整或證件影本缺漏不全者視同資格不符，恕不予受理）。 2. 報名方式：採通訊報名，請檢附「臺大醫院各類人員甄選登記表及學經歷、證照查核授權書(請自行至本院徵才資訊網頁下載，並以 A4 格式列印成單面 1 張)」及上開應徵證件影本各 1 份，並於期限內寄(送)達本院內科部(以郵戳為憑)。 3. 報名地點：通訊報名者請以掛號郵寄至「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一段 2 號台大醫院新竹生醫園區分院內科部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應徵單位、職稱及聯絡電話（請自行下載信封封面）。 	
甄試日期	符合初選資格者擇優通知複選時間、地點參加面試。	
附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報名人員所檢附初審合格者擇優通知面試，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亦不退件；複選成績如達錄取標準，仍須經本院體檢合格後方可進用。 2. 本職缺如經甄選，未有適當人選，得從缺，另行公告甄選，並視結果得列候補人員 2 名，如未經通知遞補，則自動喪失錄取資格。 3. 報名人員所檢附之資格證明文件影本，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情事，一經查明，不得應考，已錄取者，撤銷錄取資格。 4. 本職務不具有公務人員身分，相關權利義務於契約書約定。 5. 另本院現職人員如欲報名需經現職單位主管於甄選登記表核章及檢附「人員甄選同意書」(經單位主管同意始得報名)；如係退休公教人員再任本職務，則停發月退休金及停止優惠存款。如係退休工員再任本職務，則依相關規定繳回慰助金。另有關支領退休俸之軍職人員，請於報名時主動告知。 6. 本院得視業務需要增額錄取。 	